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8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5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无需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准备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25年9月30日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回收的可能性、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等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了充分的评估和分析,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基于谨慎性原则,应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2025年9月30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计提2025年前三季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39,649.2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期初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期末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1.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3,460.24	11,621.45	8,161.21
其中:应收关联方款项	462.55	8,678.19	8,215.64
2. 资产减值损失	30,300.00	—	30,300.00
其中: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30,300.00	—	30,300.00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坏账以外的其他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坏账以外的其他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其他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存在明显减值迹象的其他其他应收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三)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时,当存货成本低于可变现净值时,存货按成本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时,存货按可变现净值计量,即以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生活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与具有类似项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其他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则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影响
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30,300.00万元,影响公司2025年1-9月利润总额30,300.00万元,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9,340.24万元,影响公司2025年1-9月利润总额9,340.24万元,合计影响公司利润总额39,649.24万元。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遵循会计谨慎性原则,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1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9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主管会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将数据追溯调整或更正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143,499.09	-75,736,433.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收益(与日常经营活动业务密切相关,且具有政府补助性质、按预期收益计量,与企业经营活动密切相关并计入当期损益)	3,808,160.65	6,627,206.26	
债务重组损益	21,928,458.68	378,229,515.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413,412.95	-149,891,729.95	
减:所得税影响额(税后)	-41,987,444.21	-315,113.9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028,527.15	-34,812,795.21	
合计	54,910,217.06	196,580,668.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化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60,207,930.25	82,269,381.03	94.83%	主要系本期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加
其他应收款	148,254,081.93	117,584,193.88	26.08%	主要系本期公司支付项目工程款增加
预付款项	152,545,826.87	100,422,678.83	51.90%	主要系本期公司支付项目工程款增加
应付账款	231,646,561.64	4,345,572.29	8290.56%	主要系本期公司对供应商采购货款增加
合同负债	134,072,861.99	94,693,520.44	41.95%	主要系本期公司新增客户预收及预收增加
应付股利	17,371,574.70	16,328,548.83	-64.62%	主要系本期公司支付项目工程款增加
预计负债	49,454,482.01	50,789,081.38	339.23%	主要系本期公司计提预计负债增加
利润表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1-9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0,657,928,469.92	5,837,407,151.00	82.58%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9,339,591,173.02	5,104,858,890.80	82.95%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销售费用	5,564,405.60	3,897,398.78	42.77%	主要系本期公司新增研发投入项目投入
管理费用	177,010,994.74	132,244,860.51	33.99%	主要系本期计提研发费用增加
投资收益	30,647,133.93	811,856,359.05	-62.48%	主要系本期公司处置金融资产收益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	-93,482,309.24	-9,120,597.59	-924.14%	主要系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80,869,909.76	-	-100.00%	主要系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5,277,479.83	13,840,735.30	-118.21%	主要系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营业外收入	12,179,274.61	37,250,586.15	-67.31%	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减少
营业外支出	188,244,303.84	268,382,274.80	-29.85%	主要系本期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处置支出减少
利润总额	1,542,814.97	3,567,297.33	-56.76%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1-9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953,581.99	-944,579,753.03	129.96%	主要系本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增加,经营性现金流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863,881.19	-245,192,172.70	-177.27%	主要系本期公司支付项目工程款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409,596.72	1,358,284,604.64	-81.60%	主要系本期公司支付项目工程款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6,1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江西双新农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3%	1,400,000,000
南昌高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95%	550,000,000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	426,625,51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5%	31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	263,575,816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6%	199,490,355
LIEW KENNETH THROW 梁达	境内自然人	1.83%	169,646,41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154,245,98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144,993,644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142,908,165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2,862,813	人民币普通股
南昌高新产业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5,572,200	人民币普通股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7,683,303	人民币普通股
LIEW KENNETH THROW JUN	169,646,419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4,245,984	人民币普通股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1,530,79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分行)	136,847,612	人民币普通股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630,3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9,277,67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公司控股股东江西双新农业有限公司与上述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本公司和上述各股东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大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出借股份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大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融资融券出借股份导致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5%以上股份的普通股股东(非自然人)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2025年1-9月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的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5年7月10日届满,经聘请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股份数量为19,294,018股,占员工持股计划总额的50%,占公司总股本的0.21%。第一个考核期内,215名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为“B”及以上,对应解锁比例为100%,3名持有人个人层面绩效考核为“C”,对应解锁比例为50%,其余90%由管理委员会保留,并于考核期满后自行退出,由征信监管机构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7月10日届满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
2.公司于2025年8月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效能,精简管理机构,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制度,原由监事会行使的《公司法》规定职权,将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同时,《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的相关条款予以删除,自2025年10月1日起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3.公司于2025年9月12日在公司官网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大会审议,一致同意选举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之日起正式履职,任期为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4.公司的下属子公司杭州正邦生态农林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正邦”)于2025年9月4日收到浙江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因违法发布广告,被处以罚款人民币1万元,罚款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杭州正邦生态农林产业有限公司被行政处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5.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6.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7.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8.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9.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10.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11.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12.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13.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14.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15.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16.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17.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18.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19.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0.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1.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2.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3.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4.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5.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6.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7.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8.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29.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30.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31.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32.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33.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34.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35.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36.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37.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38.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39.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40.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41.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42.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43.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44.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45.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46.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47.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48.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49.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50.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51.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52.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53.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54.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55.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56.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57.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58.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59.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
60.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7